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6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1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董事长因公出差未能主持现场会议，经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推选董事郑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现场出席2名，通讯方式参会5名）。公司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全面、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其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资产管理的需要，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

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